**建筑工程学院2019年政治理论学习计划**

校党委宣传部：

根据校党委宣传部《关于印发<安徽工程大学2019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>的通知》（党宣字〔2019〕4号）的要求，结合新的形势和要求以及我院工作实际，我院2019年度政治理论学习拟安排以下内容，并根据国家重大会议与时事情况做部分调整。

**一、学习内容安排**

**（一）2019年3月份：**

1、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》；

2、《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》；

3、全国人大十三届二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精精神；

4、《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》

**（二）、2019年4至6月份：**

1、习近平总书记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讲话；

2、安徽工程大学《2019年党委工作要点》和《2019年行政工作要点》；

3、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》；

4、学校第二次教代会第一次工代会精神；

5、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》

**（三）2019年7至9月份**

1、《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（2018-2022年）》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；

2、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（第一、二卷）；

3、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》

4、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重要会议精神与中央领导人讲话精神

**（四）2019年10至12月**

1、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及省委的实施意见；

2、2019年度内党和国家以及省委省政府、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等最新重大战略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；

3、习近平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；

4、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

**二、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补充说明**

1.学习内容依据计划、灵活安排。教职工理论学习计划依据《安徽工程大学2019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》拟定，学院党委将认真组织本单位教职工按要求学习，严格执行周三下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，认真做好考勤工作，做到时间、内容、人员“三落实”，并完整保存学习计划、考勤和学习情况记录，如周三遇节假日将顺延一周，党和政府如发布重大决策或有特别重要的会议，学习内容将灵活调整。

2.学习方式多样化。除利用周三理论性学习外，适当运用专题讲座、研讨交流、观看音像资料、主题实践、党课教育等载体，传统学习方式与网络新媒体媒介相结合，注重运用“学习强国”APP及其丰富的学习内容，提高学习实效。

建筑工程学院党委

2019年4月12日